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石秉錕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1001849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7005444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7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辦法、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國中組徵選實施計畫「市內初賽」及海報電子檔各1份(10700544411_Attach01.docx、10700544411_Attach02.pdf、10700544411_Attach03.jpg)

主旨：檢送「107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辦法」1份，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6月2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63128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深耕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多元化教學方式，鼓勵教師持續推動金融基礎教育，並培訓校園金融基礎教育種子教師，增進學生對金融知識之學習興趣與正確觀念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特訂定旨揭辦法。

三、旨揭徵選活動簡述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公、私立高中、高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學團隊（前項教學團隊含學校聘任之代理教師及實習教師，至多三人，其中至少一人須為正式合格教師）。

(二)活動初審報名截止日期：107年10月12日（星期五）。

四、詳細內容請參閱行動方案徵選辦法。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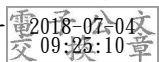


洽平興國中總務處鍾主任(03)4918239分機510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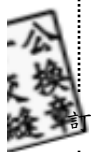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檢送107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辦法、金融
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方案國中組徵選實施計畫「市內初賽」
及海報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國中科



裝



線

